

县十五届人大四次
会议文件之三十一



新乡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关于新乡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

(2024 年 3 月 14 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)

新乡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新乡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会议同意大会计划和财政预决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，决定批准《关于新乡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，批准 2024 年县本级财政预算。

新乡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秘书处 共印 50 份

校对：张 昊 马文欢